非定向就业研究生人事档案不转入学校申请书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学号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被录取为北京大学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专业（硕士□/博士□）研究生，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，按照国家有关招生政策应将人事档案转入学校，现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等个人原因申请不转档，按照学校当年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，本人知晓人事档案不转入学校的相关结果。

**北京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（节选）**

九、转档与就业

被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，应在入学前将人事档案、户口转入学校，入学后学校不再办理相关手续。人事档案按规定转入我校的硕士研究生，按国家和学校有关就业政策办理相关手续。

被录取为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，学校不接受人事档案转入。

人事档案不转入我校的硕士研究生，学校不接受户口转入、不提供奖学金、不提供住宿、不提供公费医疗，毕业后应回原工作单位或自谋职业；若原为在职人员，在学习期间由于原工作单位被撤销、合并等原因造成其不能回原工作单位者，由学生自谋职业。

专项计划硕士研究生的转档与就业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办理。

**北京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（节选）**

十一、转档与就业

被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，应在入学前将人事档案、户口转入学校，入学后学校不再办理相关手续。人事档案按规定转入我校的博士研究生，按国家和学校有关就业政策办理相关手续。

被录取为定向就业或非全日制的博士研究生，学校不接受人事档案转入。人事档案不转入我校的博士研究生，学校不接受户口转入、不提供奖学金、不提供住宿、不提供公费医疗，不负责就业，毕业后应回原工作单位或自谋职业；若原为在职人员，在学习期间由于原工作单位被撤销、合并等原因造成其不能回原工作单位者，由学生自谋职业。

专项计划博士研究生的转档与就业按照国家相关政策办理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本人签字）

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